

宁波市国资委 宁波市安监局 文件

甬国资发〔2017〕75号

关于公布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的通知

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宁波市国有投资管理型企业三级安全管理标准化考评办法》（甬国资发〔2014〕74号）文件规定，经现场评审，同意核准宁波宁兴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宁波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、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文化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、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、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市路林综合市场有限公司、宁波半边山投资有限公司、宁波市慈城古县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、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、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，现予公布。

- 1 -

希望以上公司再接再厉，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中巩固成果，持续改进，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。



2017年12月14日